

監察院 函

地址：100216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2號
聯絡人：呂先生
電話：(02)23413183 分機164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院台申肆字第11018304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018304930-0-0. pdf)

主旨：本院訂於110年3月19日、29日辦理2場次「政治獻金法視訊宣導說明會」，檢送視訊宣導課程及報名活動連結圖示(Banner)如附，請惠予協助於貴機關網站連結推廣周知並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增進社會大眾對政治獻金法之認識，減少不諳法規而受罰之情形發生，及強化多元宣導業務之推展，本院訂於110年3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及3月29日(星期一)下午4時，針對社會大眾舉辦2場次政治獻金法視訊宣導說明會。透過雲端視訊會議技術，將目前之現場宣導說明會改採「live線上視訊」方式辦理，與會者可透過連網的視訊設備電腦或筆記型電腦、智慧型手機、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，即可親臨雲端宣導說明會，突破疫情、離島、偏鄉之限制，建立靈活、彈性、即時有效之面對面宣導替代方式。
- 二、上開首場次視訊宣導說明會係針對個人捐贈部分，第2場次則就營利事業、人民團體捐贈部分，分別介紹政治獻金法相關規範，各場次時間約30分鐘。欲參加上開視訊宣導說



明會之民眾，可於本院陽光法令主題網「便民服務」--

「活動報名」專區，進行線上預約報名(報名時間:110年2月25日起，分別至該2場次宣導說明會辦理日之前一日中午12時止)。

三、旨揭視訊宣導課程連結及圖示電子檔，請至本院陽光法令主題網下載(如附件)，並請鼓勵民眾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財政部、經濟部、科技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本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

